

闯红灯担责 各行其道 勿酒后驾驶……

骑好“小电驴”的规则您都清楚吗？

电动自行车，被骑行者亲切地称为“小电驴”，近年来凭借轻便灵活的特点，成为不少人的出行首选。然而，闯红灯、骑车拍照、人行横道骑行等违法、违规、不文明骑行，也时常带来安全隐患。

在第14个“全国交通安全日”前后，记者梳理多地交通安全案例，聚焦“小电驴”违规行驶常见的几类情形，采访执法司法人员，以案说法，筑牢出行安全防线。

该担责就担责

摒弃“谁弱谁有理”惯性思维

一些电动自行车骑行者无视交通信号灯，“横冲直撞”与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。这种情况下谁来担责？

今年初，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某路口，杨某某驾驶电动自行车闯红灯抢过路口时，与一辆正常行驶的机动车相撞，导致自己受伤，电动自行车和机动车不同程度受损。

随后，湖州市公安局织里分局交巡警大队认定，杨某某承担本次事故的全部责任，机动车驾驶员无责任。

事故发生后，机动车车主沈先生修车花了6367元。当沈先生拿着维修费用凭据和事故认定书找到杨某某时，杨某某却不认可事故认定结果，一口咬定自己是“弱势”一方，不愿赔付维修费用。

经多次催讨无果，沈先生向吴兴区人民法院起诉。法院经审理后认为，交警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认定结论并无不当，判决杨某某严格依据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承担责任。

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在未设置非机动车信号灯和人行横道信号灯的路口，非机动车和行人应当按照机动车信号灯的指示通行。”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常溪人民法庭副庭长蔡蓉说。

这个案件的裁判结果，摒弃“谁弱谁有理”的惯

性思维，清晰体现了“谁违法、谁担责”原则，有利于引导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强化规则意识与风险意识，对构建权责清晰、安全文明的道路交通治理格局具有参考意义。

边骑边聊“并排走”

机动车道“驶”不得

“两位同志，请停一下。”今年11月2日上午10点，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街头，王雨田警官拦下了两辆并排骑行在机动车道上的“小电驴”。骑车的两名女士不仅没有按道通行，还有说有笑，十分危险。

“不能占道骑行，更不能边骑边聊天，否则很容易出事故。”王警官一边告诫一边对她们处以罚款。

“这次给了我们一个教训，以后骑车一定会谨记遵守交规。”两位女士说。

电动自行车“霸占”机动车道行驶，或是随意变道等“任性”行为，让不少机动车驾驶人猝不及防。有人认为骑车占用机动车道没什么大不了，但这些被忽视的“小问题”，往往容易酿成大祸。

今年以来，沈阳共查处电动自行车占用机动车道行为2.1万余件，逆行5500余件——这些数字背后，都是潜在的事故。

福建福州永泰公安曝光占道、逆行、不按道行驶等违法行为；广东广州公安聚焦闯红灯、闯桥隧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，设置多个执勤点与巡控岗；山东菏泽公安在学校、商超等区域周边道路加大查纠力度……今年以来，全国多地开展非机动车不文明行为治理，守护车轮上的安全。

马路不是聊天室，更不是自家“客厅”。当每一位骑行者都能遵守规则，城市道路才能真正成为安全的通行空间。

↓乱象 新华社发

酒后骑行不可取

莫把生命当儿戏

“您好，车停一下，测个酒。”今年11月12日晚，北京市朝阳区驹子房路辅路上，相继有电动自行车驾驶人被交警拦下“吹酒”。

有人可能会问，骑电动车为什么也要被查酒驾？不如先来看一件触目惊心的真实案例。

就在今年11月，北京市北五环外环辅路上清桥东侧，一男子驾驶电动自行车撞上马路牙子倒地，后经抢救无效不幸身亡。经抽血检测，该男子血液内酒精含量达到269mg/100mL。

“电动自行车需要一定的平衡技巧来操控，而且车辆对骑行者几乎没有保护。饮酒后，人的平衡感会失调，增加了操作失误、自行摔倒或撞上固定物的风险。”北京市公安局朝阳交通支队安全监督管理中队中队长王泽地介绍。

近期，北京交警加强针对非机动车酒驾的路面执法工作，“不定时、不定点”持续开展夜查整治行动。11月15日，北京市公安局朝阳交通支队查获了3名酒后驾驶非机动车的驾驶员，对于血液酒精含量超过20mg/100ml，未达到80mg/100ml的驾驶人进行了批评教育。

据北京市交管部门统计，近年来非机动车事故亡人率呈现上升势头，占亡人事故总量的比例已超过三分之一。

“很多电动自行车骑行者都没有购买保险，事故发生后的财产损害赔偿、人身损伤治疗均没有保障。”王泽地说，请广大驾驶者遵守交通法规，文明骑行，平安出行每一步。

“小电驴”驮着无数家庭的幸福，加强管理是对群众人身财产安全的负责任之举。超速、逆行、闯红灯……狂飙的“小电驴”，可能成为马路“杀手”。便利出行，必须建立在遵守规则的前提下。切不可因其“小”，就忘记安全责任之“大”。

据新华社

